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和平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获悉其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的7,800万股公司股份已于2016年2月1日提前购回，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周和平	是	7,800	2014年4月1日	2016年3月24日	兴业证券	50.55%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周和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4,288,89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7.10%。本次解除质押后，周和平先生尚有 54,100,000 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35.06%，占公司总股本的 9.50%。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